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5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仁	114 年 上聲議字 002511 號	傷害	臺南地檢 114 年調偵字 000964 號	邱○章	命令續行 偵查/他 結
仁	114 年 上職議字 004777 號	公共危險	臺南地檢 114 年偵字 035682 號	王○聖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14 年 上職議字 004792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雲林地檢 114 年毒偵字 000580 號	李○愷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